

证券代码：836421

证券简称：嘉普通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沙湖社区锦龙大道南2-10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高国珍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均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

定和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较好的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通过列席和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通过审阅定期报告并听取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及时掌握公司运营、重大事项、财务状况、内控建设等情况，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会及其成员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以下简称“股转系统信披平台”）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2020 年年度报告及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2020 年年度报告及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所包括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以及财务报表》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20 年审计工作由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完成，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根据有关规定，经监事会同意后，予以报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 2020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以 2020 年度生产经营和财务工作安排为基础，分析预测了公司面临的产品市场和投资市场、行业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结合公司的历史数据、现有的经营能力和经营发展规划，遵循我国现行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秉着稳健、谨慎的原则，公司编制成了《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预计 2021 年因经营需求，将继续向控股股东深圳市顺通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租赁经营场所。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0 年度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符合审计机构独立性的要求，顺利地完成了年度各项审计任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财务审计中介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嘉普通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